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新聞稿】

培育優質公務生力軍，機關勇於淘汰是關鍵

日期：110年7月8日

發稿單位：培訓評鑑處

新聞聯絡人1：梁處長元本

電話：02-82366961

新聞聯絡人2：謝科長季妃

電話：02-82366982

考試錄取人員從競爭激烈的國家考試中脫穎而出，相當不容易，用人機關更對這批準公務生力軍充滿了期待。但近年來，各單位都體悟到「會考試，不一定會做事」，唯有透過較長時間的紮實訓練與嚴謹考核，才能真正篩選出優質的公務人力。如果受訓人員確實不適任，就應該勇於淘汰。考試院今天召開第13屆第43次會議，保訓會以「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考核辦理情形」為題報告，說明如何從訓練源頭把關。

保訓會郝培芝主任委員指出，從近3年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淘汰的比率、訓練類別都有增加的趨勢，顯見機關勇於積極淘汰欠缺團隊合作精神、工作態度消極或品德操守不良等行為的受訓人員。在訓練期間，用人機關都會指派專人對受訓人員指導，透過實習與近身的觀察。如果受訓人員確實無法達到機關的要求，經積極輔導仍未能改善，就會予以淘汰。

郝培芝主委進一步表示，因淘汰影響當事人權益甚鉅，保訓會除要求各機關應確實依規定進行考核，保訓會也會嚴格把關，詳實且審慎地檢視相關事證，以落實程序正義。

考試院院長黃榮村及與會考試委員在會中指示保訓會就考核程序持續和用人機關密切合作，並強化考試錄取人員訓練內涵與落實多元考核精神，以篩選出現代化政府所需治理人才。